

紀錄編號：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保密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 願遵守工作上保密規定，對職務上保管與知悉之個人資料相關文件應負完全保密之責，不得將之洩漏、複製、竄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交予任何第三者，並遵守國家相關法令，離職後亦同。如有違誤，願負法律上之責任。

此致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蒐集個人資料告知聲明

- 一、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以下簡稱學校）基於下列目的，將蒐集您的個人基本資料、包括學籍資料、學校相關之人事資料、出勤考核、進修訓練、個人薪資銀行帳戶、在校期間課程修習、校園生活及其他以識別個人因學校各項業務執行所需之資料(法定類別包含但不限於「識別類」、「特徵類」、「家庭情形」、「社會情況」、「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受雇情形」、「健康與其他」等)：
- 1.人事管理(包含甄選、離職及所屬員工基本資訊、現職、學經歷、考試分發、終身學習訓練進修、考績獎懲、薪資待遇、差勤、福利措施、特殊查核或其他人事措施)
 - 2.教育或訓練行政
 - 3.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
 - 4.產學合作
 - 5.學術研究
 - 6.計畫、管制考核與其他研考管理
 - 7.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
 - 8.保險辦理
 - 9.繳費作業
 - 10.依法定義務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
 - 11.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 12.場所進出安全管理
 - 13.志工管理
 - 14.兵役、替代役行政
 - 15.保健醫療服務
 - 16.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 二、為達成上述蒐集個資之目的，學校在您任職(就學)期間將於校務所及地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及學校相關法規，於各項業務範圍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基本資料公開、通訊錄製作、校務聯繫、資料寄送、保險辦理、調查作業等)。
- 三、您的個人資料於非任職(就學)期間將繼續保存於學校，作為人事(學籍)資料管理及離職、退休教職員、校友聯繫、調查分析之用。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學校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在上述蒐集之目的外提供第三人或作其他之利用。
- 四、基於校友聯繫調查、就業輔導、協助工作推動之目的，您得自行提供及維護離校後個人資料之正確性，由學校保有、更新相關資料，並僅供前述目的之利用。
- 五、您得就個人資料向學校業管單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行使以下權利，惟如符合法定例外事由，學校得依法拒絕您的權利行使：
- 1.請求查詢或閱覽
 - 2.請求製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5.請求刪除
- 六、如您選擇不予提供相關資料，將影響學校各項業務使用及後續服務，可能有損您的權益。
- 七、如將來學校需在本聲明告知的蒐集特定目的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將依法先行取得您的書面同意。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性侵害記錄申請查閱名單

查閱事由：**聘僱專任助理**

序 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 分 證 字 號										備註
範例	王小明 60年01月01日	A	1	2	3	4	5	6	7	8	9	應從事服務者
2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3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4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5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6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7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8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9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10	年 月 日											應從事服務者

備註：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主管簽章：_____